

喜華信600毫克口嚼錠

CHT600
動物藥製字 第09714號

動物用 錠劑

Cefaxic 600mg Chewable Tablet

【成 份】每錠(1000mg)含有Cephalexin (in monohydrate form) 600 mg

【特性】
Cephalexin 乃由7-amino cephalosporanic core 半合成而來的第一代口服頭孢子菌素。Cephalexin藉由破壞細菌的細胞壁合成，使細菌因缺乏細胞壁的保護而無法生長進而達成殺菌的效果。Cephalexin對多種革蘭氏陽性和陰性菌有效：包含對Penicillin具抗藥性之葡萄球菌(*Staphylococcus spp.*)、鏈球菌(*Streptococcus spp.*)、大腸桿菌(*Escherichia coli*)、克雷氏菌(*Klebsiella spp.*)與沙門氏菌(*Salmonella spp.*)。因為Cephalexin對於β-內酰胺酶不敏感，故對於會產生β-內酰胺酶的革蘭氏陽性球菌仍有效(Penicillin對其無效)。Cephalexin對於可水解β-內酰胺環的革蘭氏陰性桿菌則無效。細菌可藉由質體或染色體的轉移而造成對Cephalexin的抗藥性。
犬口服後生物使用率超過90%，每公斤體重投藥15mg Cephalexin，經1.3小時候血中濃度達21.1μg/ml。給藥後長達24小時可在血漿中檢測到Cephalexin。Cephalexin有優異的組織滲透能力。85%的Cephalexin以原活性形式由尿液排出，且尿液中濃度遠高於血漿中濃度。

【適應症】
適用於對Cephalexin敏感之細菌感染症：
犬：大腸桿菌(*E. coli*)和雷特格氏變形桿菌(*Proteus mirabilis*)造成之下泌尿道感染症。皮膚感染：葡萄球菌(*Staphylococcus spp.*)感染造成之膿皮症。

【使用方法及建議劑量】
口服投藥，直接投藥或是混於食物中皆可。依據動物之體重，每公斤給15mg的Cephalexin，每天給藥兩次。連續給藥10天以治療下泌尿道感染症。給藥至少14天以治療膿皮症，在病灶消失後至少須連續給藥10天。

投藥劑量:

動物重量(公斤)	早晚每次給藥量
30 - 40	1 錠
40 - 60	1.5 錠
> 60	2 錠

【使用禁忌】
勿使用在對頭孢子菌素及β-內酰胺過敏的動物。勿使用於兔子、天竺鼠、倉鼠、沙鼠。若已知患畜對Cephalexin有抗藥性則勿使用。

【警語】
用於動物之注意事項：使用於腎功能不良動物時應特別小心，並應請獸醫師進行醫療風險評估。使用此產品前必須先進行感染菌株之藥物敏感性試驗。
使用者(人)之注意事項：盤尼西林類與頭孢子菌素藥物在注射、吸入、食入、體表接觸會造成過敏，有時過敏反應會很嚴重。如已知對本藥物過敏則請避免碰觸。如有過敏反應請立即就醫。若碰觸皮膚發生不適，請諮詢醫師並提供此仿單。若出現臉、唇、眼睛水腫或有呼吸困難時請盡速就醫。

【不良反應】
在犬偶可見服藥後嘔吐或下痢。

【使用於懷孕和哺乳動物】
由實驗室結果顯示，Cephalexin無致畸胎影響。該產品尚未在懷孕或哺乳犬隻進行安全性評估。使用於懷孕或哺乳犬隻時，應請獸醫師進行醫療風險評估。

【與其他藥品之交互作用】
同時給予制菌類藥物(如macrolides, sulphonamide, tetracycline)時會中和頭孢子菌素類的殺菌效果。第一代頭孢子菌素類與多肽、醣胺類、或利尿劑(如furosemide)合併使用時會增加藥物的腎毒性。

【儲存條件】

- 1.請存放於孩童無法觸及處。
- 2.本產品儲存於室溫下，無需特別儲存條件。藥物過期後即不可使用。

【注意事項】

請勿將藥品棄置於廢水或一般垃圾中。基於環境保護，請詢問獸醫師如何處理不再使用的藥錠，並依規定處理。
空盒或殘餘藥品，請依當地廢棄物法規處理。
本藥品由飼主、畜禽水產養殖業者或飼料廠依獸醫師（佐）處方使用。

【包裝規格】 14 錠/瓶、56錠/瓶、100錠/瓶、500錠/瓶。

產品批號、製造日期及有效日期：請見瓶身標示



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

VETNOSTRUM ANIMAL HEALTH CO., LTD.

新竹廠：新竹縣新豐鄉中崙村中崙290-3號 I (03) 621 6688

產品編號:441018010

217520441

